

证券代码：301175

证券简称：中科环保

公告编号：2024-083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20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67,219,884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2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2,779,956.88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52,606,271.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0,173,685.00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60,173,685.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7月4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当日出具《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721.9884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399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与相关控股公司已按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名称	账户状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110060149013003600438	晋城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	0200041719200099035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建设绵阳市第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本次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	8110701012902313686	海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存续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苏州街支行	35330188000129483	慈溪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炉排炉三期工程 1 期、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本次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城泽州路支行	145145130013000290484	晋城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鞍钢支行	0704024019200089913	海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存续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通支行	12040122000108982	慈溪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炉排炉三期工程 1 期	本次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台支行	121276298449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建设绵阳市第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本次注销

三、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鉴于“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建设绵阳市第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及“慈溪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炉排炉三期工程 1 期”已结项，公司（含控股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成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将账户余额 3,660,167.74 元全部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同时，公司（含控股公司）、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7 月 29 日披露于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凭证。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润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